

市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2024年招生方案出炉

本报讯(记者 田雁)昨日,记者从市教育局获悉,为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行为,根据省教育厅、市教育局相关通知精神,我市出台市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2024年招生工作方案。今年的招生体制是市教育局宏观管理,各相关县区组织协调,有关学校密切配合,学生和家長有序参与,市直学校依据招生政策组织招生。

报名

小学:凡年满6周岁(2018年8月31日及以前出生)的适龄儿童,由家長根据自己的房、户、居住证等条件和招生学校的入学条件,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网上报名。

初中:由学生家长根据自己的房、户、居住证等条件和招生学校的入学条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集中报名。其中市直、平城区、云冈区(云冈区属中学对口小学校除外)、开发区各小学毕业生,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集中报名。在上述区域以外小学就读,符合学校招生条件的应届小学毕业生,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学区学校办理现场个别报名手续。

有条件的小学可组织毕业学生家长统一进行网上集中报名;条件不具备的小学可对学生家长进行培训后,由家長自行网上报名。

小学、初中报名时间均为7月1日至7月5日。报名网址为:大同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网上管理系统(<http://111.53.6.62:5080/index.jsp>)和大同市基础教育网(<http://www.dtjcy.com/>)。网上报名时,请家長仔细核对信息,志愿一经确认,不可更改。

审验

公办学校审验时间为7月10日至18日,民办学校审验时间为7月10日至17日。审验工作由市教育局统筹安排,市公安户政、不动产登记中心等部门配合。各公办学校自行组织实施,教育行政部门监管;各民办学校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实施。

审验采取网上审验和现场审验相结合的方式。学生房产手续在报名学校学区范围内,且所持房产手续类型为不动产权证、房屋所有权证、网签合同其中之一进行网上审验。其他情况到学校现场审验。

审验需提供的手续:①学生户口簿;②正式房产手续,包括:房屋所有权(不动产)证,购买新建住房但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需提交购房合同、购房发票、入住通知、住宅维修基金票据等,拆迁户需提供拆迁安置手续;③随迁子女提供居住证(居住证)和从商、务工相关手续;随迁子女提供的入学证明材料时限要求不得超过6个月。④参加初中学校现场个别报名学生除提供上述所需的手续外,还需提供加盖毕业小学公章的《学生信息明细》、学校标识码、全国学籍号等信息。

对户籍、住房手续有疑问的,要会同有关部门查证落实。对相关材料提交不全的,要在规定时间及时补验。如房主与学生本人不在同一户口,或其他原因不能说明与学生的关系时,需提供能说明其与学生关系的相关佐证材料。学生家长提交的户籍、住房手续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须真实可信。如经公安户政、不动产登记中心等部门查证属实属虚假材料的,一律取消相关学校录取资格。不得要求提供非必要入学证明材料,包括学前教育完成证明、计划生育证明、户籍地无人监护证明、超过正常入学年龄证明等。预防接种证明不作为入学报名前置条件,可在开学后及时要求学生提供。

梯次录取

为确保整个招生录取过程阳光透明,录取结果公平公正,各学校要严格依照本校所在学区范围和招生录取条件,结合本校当年招生规模轨制,合理确定录取梯次,按照梯次原则进行录取,直至录满为止。

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新生入学基本条件为:具有学区内随同父母的正式户籍、正式房产手续或新建小区购房手续(通过专业部门正式竣工验收的房屋)或拆迁安置手续,且须房户一致,期限为一年以上,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前。学校学区内的二手房住户须具备三年以上房户手续,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前。

具体录取梯次顺序为:①完全符合入学基本条件的学生。②房户时间不足的学生。即符合其他基本条件,但房、户迁入时间不足。③单迁户学生。即

符合其他基本条件,但学生户口没有随同父母。④房户不一致的学生。分两种类型,依次为:住房在学区,户籍不在学区但属于招生学校所在县级行政区域范围内;住房在学区,户籍不在招生学校所在县级行政区域范围内。⑤有户无房学生。学生户籍在学区,但无正式房产手续。⑥挂靠户学生。即户籍落在其他亲友户口上。⑦无房无户学生。房户均不在市直学校所在行政区域但具有市直学校所在辖区居住证(居住证)的随迁子女。⑧与该校学区有关的其他类别学生。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由所在地或监管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严格按照《大同市教育局关于大同市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招生工作方案》执行,电脑随机派位时间全市统一为7月18日。

关于部分学校的录取 作如下说明

①住房在大同一中学区但不符合大同一中招生入学条件的学生,家長可以根据自己住房位置,迎宾街以南的可以录取到大同十一中;迎宾街以北的,可以录取到北岳中学。

②住房在大同二中学区内学生,可以录取到北师大大同附中或大同铁一中。

③大同三中学区范围内,西环路以东北,云中路、大庆路以东南,迎宾街以南,魏都大道以西,南环路以北区域,且符合大同三中入学条件的学生,根据学生和家長的升学意愿,可以由大同三中录取,也可以由大同六中录取。

④因三年过渡期已结束,西环路以东,平城街以南,魏都大道以西,清源西街以北区域的学生,2024年起由大同六中迎春校区录取。

⑤住房在大同六中迎春校区、大同七中学区内学生,可以录取到大同十中。

⑥大同十二中学区范围内,御河西路以东,文成街以南,滨河路以西,京包铁路以北区域,且符合大同十二中入学条件的学生,根据学生和家長的升学意愿,可由大同十二中录取,也可以由大同北岳中学录取。

⑦在配建学校建成前,文瀛南路以东,恒安街以南,柳莺路以西,开源街以北区域,符合报名学校招生条件的适龄学生,可根据学生和家長的升学意愿和学校的学位情况,录取到大同二中、北师大大同附中、大同铁一中、大同市实验中学。

⑧大同北岳中学学区范围内,北苑路以东,京包铁路以南,御河西路以西,平城街以北区域,且符合大同北岳中学入学条件的学生,根据学生和家長的升学意愿,可以由大同北岳中学录取,也可以由大同四中录取。

⑨大同八中、大同二十中2024年停止招生。学区内学生由云冈区教育局统筹安排。

市直九年一贯制公办学校在学区内生源不足的情况下,本校应届小学毕业生可对口直升入本校初中就读。

补报志愿

参加公办学校报名和民办学校电脑派位未被录取的学生,可在网上招生系统进行第二次志愿填报、手续审验。网上补报志愿时间为7月20日至21日。学校现场审验材料时间为7月22日。

照顾政策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做好烈士子女、军人子女、公安民警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等群体教育优待工作。根据《大同市引进人才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试行)》,保障人才子女入学。凡属市委、市政府签约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项目相关人员子女可由市教育局协调到相关学校办理入学手续。在平城区以外小学就读的市社会福利院孤儿,经市教育局协调,到相关学校办理入学手续。能适应普通学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少年,按就近入学原则安排随班就读。

此外,学生家长可通过登录“大同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网上管理系统”或“大同市基础教育网”查询录取结果。新生入学通知发放将在8月8日前完成。初一新生学籍监测于8月19日统一进行,科目为小学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公开编班统一时间8月26日上午9时。